

童年与校园生活 (Enfance et scolarité)

2020 年 11 月 3 日

在学生与教职人员的安全中恢复所有人的成功就学之路

在封锁期间，初等教育和中等教育的学生将继续在遵循防护行为的情况下正常上学，而小学的所有学生皆有义务戴上口罩，先前已执行此义务的初中生、高中生以及成年人亦是。托儿所也将保持开放。

学期开始时的重心为健康保障

托儿所、小学、初中和高中院校仍然保持开放，并加强了健康卫生规则，包括**要求所有的小学生必须佩戴口罩**。

依循共和国总统的公告，所有的小学、初中及高中皆会接待学生返校上课。

一项基于公共卫生高级理事会的建议而设立之加强的健康协议规定已从 2020 年 11 月 2 日起适用。

就实践执行而言，该协议规定引进了几种措施的加强。事实上，正是必须透过严格遵守的防护行为（戴着口罩、洗手等）、房屋的定期通风以及加强限制学生聚集等综合作用，才有可能大大减少感染的风险。

现在，佩戴口罩之行为已被“大众化”。所有的小学生皆必须像初中生以及高中生一样佩戴口罩。此政策已在初中和高中执行了。

场所的通风被加强及系统化。至少每 2 小时需进行一次完全通风。

关于学生混合聚集的规则也获得了加强。

课外支助（日间托儿所）以及为身心障碍的儿童提供的专门接待机构，特别是医学教育机构，亦是获得维持。

高等教育

培训和比赛也获得特别允许，并且可以在依循健康措施的情况下维持进行。

针对高等教育而言，机构将保持开放。然而，目前在高等教育机构中进行的公众接待仅限于特定情况。现在特别是透过远端连线之方式来提供教育培训。对于绝对不可能在远距离组织的实践或是技术课程（某些学徒培训中心（CFA）、农业设施、实验室实验等）而言，则可能取得特殊允许。一般来说，在使用特定设备或产品或者在学习需要进行面对面教育监督的专业技能时，就是符合这种情况。

大部分的大学服务得以继续进行：在大学图书馆和文献中心以及配备有计算机设备的房间中通过预先约定会面来接待学生、大学食堂提供外卖食品、行政服务单位接受预约会面接待、获得预防医学和健康促进与社会服务的机会、参加由学生协会组织的社会活动、让攻读博士学位之博士生获得进入实验室和研究单位之机会。

在学校和校园内的场所设施佩戴口罩

针对成年人而言： 监督人员、行政人员、教师、学生的法定监护人，无论在哪个楼层，包括在场所的室外空间（操场等），皆必须佩戴口罩。

针对 6 岁以上的学生（小学、初中和高中学生）而言： 必须戴口罩，包括在校园内的场所设施的室外区域亦是。

针对 6 岁以下的学生（幼儿园的学生）而言： 依循世界卫生组织的建议，不建议佩戴口罩。

特殊情况

- 校园饮食区：坐在座位上，不必戴口罩，但是必须注意身体距离并且避免混合聚集学生群体；
- 体育：在体育教师的控制下不需佩戴口罩，但是必须注意身体的距离；
- 寄宿学校：可以不戴口罩入睡。床与床之间的距离需超过 1 米；
- 倘若发生特殊的病理情况，根据主治医师的建议，则可以免除学生戴口罩的义务；
- 最不稳定的家庭：主管的社会服务机构已分配了口罩。倘若处于不稳定状态的学生没有口罩，学校也可以提供。

雇主必须安排到达和离开的时间，以限制高峰时段的人群聚集。

就公共服务而言，将向全体得以远程办公的人士提供全面性的远程办公。邮局和公共服务柜台将继续维持营业。

此外，处于严重危险中的工作者以及与与面临严重危险中的人士共享住家的人士于工作过程中无法远程办公或是没有受到足够的保护，则可以咨询主治医师或是职业医师以寻求帮助，开立发出工作中断声明书以及隔离证书。